

达川区村社道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（2022）——施工三标段(工程建设)开评标情况表

该次投资额：25,373,690元

评标时间：2022/12/1 14:30

采购人：达州市达川区拓川实业有限公司

序号：	投标单位	是否进入评审 (未进入原因)	中标候选人及名次	投标报价 (万元)	评审报价 (万元)	废标原因	备注
1	四川安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是		2334.3795	2260.47554 8	未废标	
2	中柯瑞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是		2332.34958 5	2258.44563 3	未废标	
3	天鸿瑞景集团有限公司	是		2331.80898 8	2257.90503 6	未废标	
4	四川德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是		2334.12574 3	2260.22179 1	未废标	
5	远海建工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是		2334.88695 4	2260.98300 2	未废标	

终止评标原因：对该项目招标文件进行查看时，发现招标文件评标办法“第2.2.1条款中分值构成总分50分，评标价0分”第三章评标办法第2.2.2条款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中评标价的确定未勾选。招标文件P61 2.2.1中要求评标价权重分值不宜低于50分，招标文件评标价分值设置有较大失误，电子评标系统中所有的报价文件评分分值均为零分，终止评标。

质疑函

致：达州市达川区拓川实业有限公司、达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达川区村社道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（2022）施工三标段招标评标委员会在对该项目招标文件进行查看时，发现招标文件“第三章评标办法（综合评分法）”第 2.2.1 条款内容中分值构成（总分 50 分），评标价 0 分，“第三章评标办法（综合评分法）”第 2.2.2 条款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中评标价的确定未勾选。请招标人予以澄清。

评标委员会（签字）：

李勇 梁新 刘小华
杨斌 曹建 彭建国

2022 年 12 月 1 日

澄清函

致：评标委员会

现确认达川区村社道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（2022）施工三标段招标文件“第三章评标办法（综合评分法）”第 2.2.2 条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为：

（1）评标价的确定：☒方法二：评标价=投标函文字报价-暂估价-暂列金额（不含计日工总额）

（3）评标基准价的确定：☒方法一：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。

招标文件“第三章评标办法（综合评分法）”2.2.1 条例内容中：分值构成（总分为 100 分），其中评标价 50 分。

请评标委员会参照本项目施工一标段、施工二标段招标文件“第三章评标办法（综合评分法）”中第 2.2.2 条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。

招标人：达州市达川区拓川实业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：达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2022 年 12 月 1 日

业主：唐锦涛

监督：侯晓平 陈刚 黄晓

评标：李华

评标：李华 李华 李华

2022.12.1
赵建国 曹